

2016 年
市就业服务管理局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市就业服务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基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市就业服务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参与制定落实公共就业服务政策的意见措施，指导、协调全市公共就业服务和管理工作的。

（二）指导全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人力资源市场、职业中介机构的规范化建设和运行。

（三）负责就业政策法规宣传咨询，开展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

（四）负责对就业困难人员实施就业援助，开展失业人员管理和就业失业动态监测，办理就业失业登记等事务。

（五）负责指导推进全市创业带动就业、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和产业园区拓展就业服务工作。

（六）负责开展全市城乡劳动力资源调查统计，组织实施劳务合作、劳务扶贫和劳动力转移就业服务

（七）负责外国人、港澳台人员在梅就业服务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二）人员构成情况：就业服务管理局参公事业编制 30 名，2015 年末实有人数 28 人，退休人员 14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6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927,024.72	一、基本支出	3,927,024.7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27,024.72	工资福利支出	2,272,696.00
预算安排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8,752.72
非税支出拨款		公用经费	605,976.00
基金预算拨款		公务交通补贴	99,600.00
国有资本经营		二、项目支出	
二、财政专户拨款		运转性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事业发展性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余结转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3,927,024.72	支 出 合 计	3,927,024.7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元

收 入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927,024.7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27,024.72
预算安排拨款	
非税支出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二、财政专户拨款	
三、其他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余结转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3,927,024.72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元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3,927,024.72
工资福利支出	2,272,696.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8,752.72
公用经费	605,976.00
公务交通补贴	99,600.00
二、项目支出	
运转性支出	
事业发展性支出	
支 出 合 计	3,927,024.72

			预算04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6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27,024.72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27,024.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927,024.72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927,024.72

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27,026.00	3,927,026.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1,023.00	3,641,023.00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978,344.00	2,978,344.00	
2080111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978,344.00	2,978,344.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2,679.00	662,679.00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62,679.00	662,679.00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2,183.00	82,183.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183.00	82,183.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82,183.00	82,183.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03,820.00	203,82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03,820.00	203,82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03,820.00	203,820.00	

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元

单位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27,026.00	3,927,026.00	
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1,023.00	3,641,023.00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978,344.00	2,978,344.00	
	2080111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978,344.00	2,978,344.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2,679.00	662,679.00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62,679.00	662,679.00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2,183.00	82,183.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183.00	82,183.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82,183.00	82,183.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03,820.00	203,82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03,820.00	203,82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03,820.00	203,820.00	

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经济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27,024.72	3,927,024.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2,696.00	2,272,696.00	
30101	基本工资	765,456.00	765,456.00	
30102	津贴补贴	1,412,040.00	1,412,040.00	
30103	奖金	95,200.00	95,2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5,576.00	705,576.00	
30201	办公费	142,800.00	142,800.00	
30202	印刷费	20,000.00	20,000.00	
30205	水费	5,000.00	5,000.00	
30206	电费	145,000.00	145,000.00	
30207	邮电费	72,000.00	72,000.00	
30211	差旅费	20,000.00	2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0.00	1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0,000.00	190,000.00	
30232	离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1,176.00	1,17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	99,600.00	99,6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8,752.72	948,752.72	
30302	退休费	661,502.12	661,502.12	
30305	生活补助	1,248.00	1,248.00	
30307	医疗费	82,182.60	82,182.60	
30311	住房公积金	203,820.00	203,820.00	

	预算07表
2016年“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行政经费	2,977,096
“三公”经费	190,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90,000

单位名称:	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 元
-------	------------	-------

单位名称:	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 元
-------	------------	-------

								预算09表
2016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单位：元
单位名称	经济科目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927,024.72	3,927,024.72	3,927,024.72				
梅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工资福利支出	2,272,696.00	2,272,696.00	2,272,696.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5,576.00	705,576.00	705,576.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8,752.72	948,752.72	948,752.72				

[illegible]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92.7万元，比上年增加97.03万元，增长32.82%，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调资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支出预算392.7万元，比上年增加97.03万元，增长32.82%，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调资政策增加了人员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9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9.5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接待费19万元，比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9.5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0.6万元，比上年减少12.15万元，下降16.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其中：办公费14.28万元，印刷费2万元，邮电费7.2万元，差旅费2万元，水费0.5万元，电费14.5万元，维

护费 1 万元，公务接待 19 万元，离退休人员共用支出 0.12 万元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市就业服务管理局无政府采购计划。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固定资产总体情况为：土地房屋及构筑物，通用设备，家具用具，专用设备。2015 年 12 月实有固定资产 1752.74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558.05 万元，占 88.90%；通用设备 191.77 万元，占 10.94%；家具用具 0.88 万元，占 0.05%；专用设备 2.03 万元，占 0.12%；资产变动情况：无新增资产。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未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市就业服务管理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及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行政事业离退休（类）支出：指就业服务管理局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指财政安排市就业服务管理局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及其他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六、住房保障（类）支出：指就业服务管理局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